

证券代码：873281 证券简称：塔波尔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6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兆林先生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80,21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1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要求的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 111,346 股（111,346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71.85 元/股，预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210.10 元（含人民币 8,000,210.10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对象 1 名，为公司股东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非公司现有股东累计不超过 35 名。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因故未出席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 111,346 股（含 111,346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71.85 元/股，预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210.10 元（含人民币 8,000,210.10 元），同意公司与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要求的合格投资者签署《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因故未出席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相关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后，由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 111,346 股（含 111,346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71.85 元/股，预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210.10 元（含人民币 8,000,210.10 元），并根据《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同意在本次定向发行股份后，公司拟根据股票发行后的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等数据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 111,346 股（含 111,346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71.85 元/股，预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210.10 元（含人民币 8,000,210.10 元），并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

《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同意在本次定向发行股份后，公司拟修改《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修订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本次定向发行工作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拟提请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施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依法办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1.授权董事会具体制定、修改、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1.2.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修改、实施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定向发行备案及新增股份登记事宜；

1.3.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1.4.聘请或解聘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1.5.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其他一切事宜；

1.6.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因故未出席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将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80,2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